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连云港怀仁~赣榆110千伏线路工程

项目编号 2019-320700-44-02-139277

建设地点 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2023 年 11 月 1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连云港怀仁~赣榆 110 千伏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连云港市水利局 连水许可(2020)42号、2020年11月2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连供电建(2021)9号、2021年1月1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9月~2023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连云港智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连云港市院前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鑫顺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连云港怀仁~赣榆 11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连云港智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连云港市院前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江苏鑫顺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连云港怀仁~赣榆 110 千伏线路工程位于连云港市赣榆区青口镇。本次建设内容为：新建 110 千伏双回线路路径长度约 2.406 千米，其中新建 110 千伏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度约 0.076 千米，新建杆塔 3 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新建 110 千伏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度 3.53 千米（本工程新建 2.33 千米，政府出资改造 1.2 千米）；拆

除 110 千伏申榆 913 线原 15#杆及进线档导线地线。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11 月 20 日，连云港市水利局以《连云港市水利局关于准予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连云港怀仁~赣榆 11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连水许可〔2020〕42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0.82 公顷。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1 年 1 月 11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关于朱孟 110 千伏输变电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连供电建〔2021〕9 号）对本工程初设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连云港怀仁~赣榆 11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2，渣土防护率 99.3%，表土保护率 99.1%，林草植被恢复率 97.3%，林草覆盖率 84.9%。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3 年 6 月至 2023 年 9 月，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连云港怀仁~赣榆 11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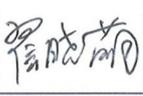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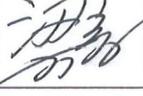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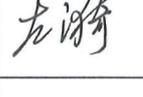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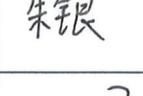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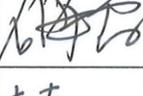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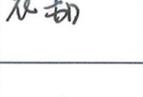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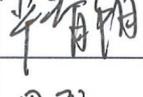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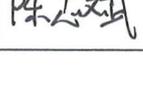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成员	曹 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专 职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评审单 位
	梁音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 所	教授		特邀专家
	朱 悦	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高 工		
	左漪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 公司	高 工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朱银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 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 测单位
	石海霞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 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
	袁嘉	江苏鑫顺能源产业集团有 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严春阳	江苏海能电力设计咨询有 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周强	连云港市院前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陈忠斌	连云港智源电力设计有限 公司	主 设		设计单位	